

自治区红十字会人道救助公示（第三期）

经执委会研究决定，自治区红十字会拟对王某某、徐某某、乔某某、吕某某、苗某、倪某某等人员进行人道救助，现予以公示：

序号	项目名称	姓名	救助金额	救助原因
1	人道救助	苗 某	10000 元	家中 5 口人，双胞胎儿子均 6 岁，均患有先天性血友病，每月 2 人看病花费昂贵，且 5 口人不享受任何帮扶政策家中导致生活困难。
2		倪某某	5000 元	家中 4 口人，长子 11 岁患有脑瘫且智力肢体一级残疾，生活不能自理无法上学，妻子需专门照料孩子无法工作。导致生活困难。
3		王某某	3000 元	女儿 9 岁，出生第五天在医院突然脸面发青，送进重症监护室。经查，左脑蛛网膜下腔出血二分之一，压迫大脑神经，造成右侧肢体痉挛性偏瘫，需要长期到医院做治疗，治疗费用昂贵，导致生活困难。
4		徐某某	3000 元	其妹妹 17 岁，先天性智力一级残疾，患有自闭症，父母离异，由母亲徐止芳照看，一直在做康复治疗，导致生活困难。
5		乔某某	3000 元	家中 3 口人，本人长期从事重体力活且年龄偏大导致双手大拇指脱臼，其妻子做胆囊微创手术失败，将其胆管、胆囊全部摘除，无法从事正常工作，家中 3 人不享受任何政策，导致生活困难。
6		吕某某	3000 元	本人于 2019 年 11 月突发急性脑梗导致偏瘫失去劳动力，诊断为二级残疾家中 4 口人，儿子在读小学，其父亲患有糖尿病、母亲患有高血压，导致生活困难。